

别后相思空一水
重来回首已三生
云阶月地依然在
细逐空香百遍行

书剑飘零

宋词 著



2 041 6100 3

书 剑 飘 零

宋 词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



2 041 6100 3

封面设计 杨 光
责任编辑 曹布拉

书 剑 飘 零

宋 词

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
(杭州武林路125号) (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)

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850×1168 1/32 印张6.5 插页2 字数144,000 印数000,001—115,000
1984年4月第1版 1984年4月第1次印刷

统一书号：10317·122 定 价：0.62 元

内 容 提 要

收入此书的四篇历史小说，写的都是清代著名文学家的故事。《书剑飘零》中的黄仲则，二十四岁就蜚声诗坛，但他的一生却是颠沛流离，穷愁潦倒。《京华梦》里的洪昇因《长生殿》名噪京华，也因《长生殿》得罪朝廷而锒铛入狱。女作家陈端生（《才女》）通过长篇弹词《再生缘》给后人留下孟丽君这光彩照人的艺术形象，而自己生前却遭逢困厄，家破人亡。《金缕曲》写的是贵族公子纳兰性德与顾贞观折节相交，为营救蒙冤受屈的诗友而奋不顾身的故事。

作者感情真挚，文笔典雅，生动地描绘出清代社会生活的一些画面。

目 录

书剑飘零	1
京华梦	62
才女	126
金缕曲	174
后 记	202

书剑飘零

第一章 太白楼题诗

—

奇峰叠翠的采石矶，飞临大江之滨。

山泉淙淙，古树森森。曲折蜿蜒的山径旁，开着几朵野花，陡峭石壁的缝隙中，偶尔伸出一两株红杏。“蛾眉亭”在半山腰，和对岸的梁山隔江对峙，从江中远望，正如《太平府志》所形容的那样：“色如横黛、修妖静好，宛宛不异蛾眉。”

此刻在“蛾眉亭”前，站着—个少年书生，穿—件雪白的袷衫。风鼓动他的衣襟，飘飘欲举，望之若鹤。他身材修长，风仪俊爽，容色秀美，英气浮腾眉端，—双清澈而明亮的眼睛，闪烁着聪颖、灵慧的光芒；那清癯的脸上虽带着病容，却有一种压抑不住的飞扬神采。这个书生就是青年诗人黄仲则，今年才二十四岁，风华正茂，才情横溢，诗名传遍江南，有“烟月扬州”的美誉。

黄仲则抚摸着腰间的佩剑，心潮象江水—样奔腾起伏。这把宝剑是三年前他第一次远游时，好友洪亮吉赠送给他的。他

和洪亮吉自幼相识，同住在常州白云溪上，相隔一水，时常摆渡过往，一道玩耍。及成年，两人意气相投，诗词唱和，情同手足。洪亮吉年长三岁，象大哥那样关心爱护黄仲则。

三年前的一个初春，家境贫寒的黄仲则，不愿坐馆授徒，应杭州观察使潘恂的邀请，到潘恂的幕府作客，开始了羁旅飘零生涯。那一天，洪亮吉把他送到运河的埠头上，在即将分别的时候，洪亮吉从腰间解下宝剑，双手一捧，说道：

“仲则，将这把宝剑带上。”

黄仲则连忙推辞：“稚存兄，这剑是你祖传之宝，小弟不能受此厚赠。”

洪亮吉豪迈地说：“看你，自称有古侠士风，愚兄这一点心意，还不收下！”

多情而容易激动的诗人，望着朋友一双真挚、至诚的眼睛，顿时一股暖流涌上心头。他热泪盈眶，接过了宝剑。从此，这把宝剑和一个书箱相伴着他，开始了“且耐残羹冷炙，还受晓风残月”的天涯飘泊。不久前，他和洪亮吉都到了朱笥河学使署中，很受赏识。朱笥河写信给朋友说：“甫到江南，即得黄洪二生，其才如龙泉太阿，皆万人敌云。”

昨天晚上，两个朋友在当涂街上的一家酒楼喝酒，喝得大醉，回到使院客馆，发生了一场不愉快的争论。

开始，洪亮吉劝他说：“仲则，你的诗太辛辣激愤，牢骚过盛，就象你的为人一样，什么事情也看不惯，过于孤傲，过于偏激。”

黄仲则一听就生气，激动地说：“你怎么也这样看，真叫我太伤心了！难道对民生日蹙，啼饥号寒，卖儿鬻女的惨况能视而不见么？难道能对权贵豪门和官吏们的穷奢极欲、巧取豪夺去歌



功颂德么？难道对那些假道学、伪君子、媚主求荣的奴才，能不鞭挞讽刺么？官场上污秽混浊，文坛上的萎靡沉寂，能不振臂高呼么？对于一些人的势利、虚伪、丑恶，我是不能忍受的！”

洪亮吉说道：“这许多世间的不平和不公平，这些污秽和丑恶，只有你看到了？你写几首诗，骂几句，有什么用？不会使这个世道变好。当今不是出英雄、出诗人的时代，只有安于贫贱，甘于寂寞，多读书，在经史文章上苦下功夫。唯有务实，实至者而名归。”

这一番话更激怒了黄仲则，他气得跳起来，指着洪亮吉：

“好一个实至者名归！你也要成为经学名儒一流的人物了，把头钻进古籍堆里，其实在古籍中看到的还是功名利禄，做的是进士梦。”

当时许多文人逃避黑暗的现实，提倡经学，但抛开了“经世致用”，去做为学术而学术的繁琐考据，不少人以此作为攫取功名富贵的阶梯。

洪亮吉并不动气，继续说道：“你骂我也好，作为知己，我还是要劝你，不要自命不凡，过于愤世嫉俗。”

“你不是我的知己，我死了，我的诗集决不让你编，你一定会把我的好诗删掉。”

“又说这种孩子话了！”

沉默一会，等黄仲则发过脾气，洪亮吉又充满感情地说：

“仲则，我是希望你珍惜自己的才华，爱惜自己的身体。笥河先生对你我赏识器重，会招致许多人的妒嫉。这学使署中处处有勾心斗角，诬陷倾轧，必须善自处之。”

争执过以后，洪亮吉上床去睡了，睡到半夜，突然被一阵不停的咳嗽声惊醒。他睁开眼一看，昏黄的烛光下，黄仲则伏

在案上咳嗽不止。他急忙下床，拿起一件夹袍给黄仲则披在身上，关切地问道：

“又发病了？”

黄仲则仍在喘咳着，面色惨白。在他的面前铺展着一张诗笺，上面泪迹斑斑。

“夜很深了，你还在写诗？”

“你看看这四首诗，我是流着眼泪写成的。”黄仲则喘咳着说。

洪亮吉从案上拿起墨泪犹湿的诗笺，见是题为《感旧》的四首律诗。写道：

大道青楼望不遮，年时系马醉流霞。
风前带是同心结，杯底人如解语花。
下杜城边南北路，上阊门外去来车。
匆匆觉得扬州梦，检点闲愁在鬓华。

唤起窗前尚宿醒，啼鹃催去又声声。
丹青旧誓相如札，禅榻经时杜牧情。
别后相思空一水，重来回首已三生。
云阶月地依然在，细逐空香百遍行。

遮莫临行念我频，竹枝留浣泪痕新。
多缘刺史无坚约，岂视萧郎作路人。
望里彩云疑冉冉，愁边春水故粼粼。
珊瑚百尺珠千斛，难换罗敷未嫁身。

从此音尘各悄然，春山如黛草如烟。
泪添吴苑三更雨，恨惹邮亭一夜眠。
诩有青鸟缄别句，聊将锦瑟记流年。
他时脱便微之过，百转千回只自怜。*

洪亮吉被这四首缠绵悱恻、一往情深的诗感动了。望着可怜的朋友，说道：

“你还没有忘情于她？”

“怎么能忘记了呢！”黄仲则说罢，吐出一口血来。

二

“一身坠地来，恨事常八九。”黄仲则的童年十分凄苦，四岁丧父，十二岁上祖父祖母又相继去世，只剩下孤儿寡母相依为命。他从记事的时候起，看到的是贫穷、死亡、出殡、典卖田产房屋，听到的是母亲的叹息声、织布声，还有讨债人的敲门声。在那凄凉、灰暗、毫无生气、毫无欢乐的岁月里，突然闪现出一道彩虹，飞来了一只美丽的燕子，绽开了一枝娇艳的红杏。一年春天，苏州的姨娘带着表妹春燕回到常州居住，租的房子就在相距不远的第三桥畔。十二岁的春燕生得削肩蜂腰，娇小玲珑。黄仲则和表妹一见就十分亲热，便时常往来，象兄妹一样。春燕这姑娘生成的活泼性儿，歌笑嬉戏，一片天真烂漫。自幼忧戚过甚的黄仲则，喜欢听春燕那象银铃似的一串笑声，看她笑时脸上的那一对甜甜的梨涡。正月十五，他们一起到城东迎春桥观灯；百花生日，他们携手去郊外踏青；端阳佳

* 引自《两当轩集》。凡引黄仲则诗，皆出该书。

节，他们挤在白云溪的岸上看龙舟竞渡。

难忘的是那年七月七的晚上。小院寂静，虫声唧唧。他和春燕并肩坐在一张竹榻上。春燕穿一件雪白的薄纱衫儿，手里轻轻摇着一把团扇，望着满天繁星和银河，听他讲牛郎织女的故事。比表妹大两岁而又早熟的黄仲则，这时触到了少女柔滑的臂膀，嗅到一股醉人的汗香，心里点燃了初恋的火苗。

爱情刚刚萌芽，情愫未曾吐露，黄仲则到宜兴读书去了。后来姨娘因受债主所逼，把春燕卖给升任观察使的潘恂去作了歌姬，随潘恂上了杭州。黄仲则经此打击，病了一场，一缕情丝总萦绕心头。他应潘恂邀请到杭州去的一个重要原因，就是希望见到春燕。

黄仲则到杭州第二天的晚上，观察使官署的客厅内灯烛辉煌，正举行着盛大的宴会。坐在主席上的潘恂面带威仪，流露出宦途腾达、踌躇满志的神色。他环顾四座，得意地指着黄仲则向大家介绍道：

“这一位新到的客人，是毗陵*才子黄仲则。三年前我任常州知府时，在三千考生中将他名列第一。”

四座的目光一齐向黄仲则望去。他站起身来。大家都以为他要对潘恂恭维感激一番，不料他只是微笑着向四座拱了拱手，一言不发便坐下了。潘恂很扫兴，心中颇不高兴。正好这个时候管弦声起，红氍毹上伶人粉墨登场了。

演的是《长生殿》中的一出《夜怨》，扮演杨贵妃的是个十四五岁的孩子，名叫褚五郎，生得明眸皓齿，有一种妩媚风流的神韵。《夜怨》演过，舞姬们歌舞出场了。

*常州古名毗陵。

一队舞姬手持彩练，长裙垂地，轻移莲步，翩若惊鸿般地舞了出来。她们各穿着鹅黄、翠绿、浓紫、艳红的舞衣，一片乌鸦鸦的云头上闪烁着钗光珠影，使人眼花缭乱，意荡神驰。舞过一圈以后，才把一个领舞的美人推到中心。她穿一身冰绡透明的舞衣，手里的彩练也比舞伴们的长出许多。她腰肢纤细，舞姿轻盈，象一只剪水的燕子在飘飞。顿时，她成了压倒群芳的牡丹，把客厅内所有人的目光都吸引到她的身上。

从舞姬们一出场，黄仲则就在那一片粉红黛绿中寻找，在那旋转的情影、含笑的粉靥上辨认，由于彩练翻飞，身姿闪忽不定，一时看不清楚。等到那领舞的美人在一阵快速飞旋之后，突然来了个倒地“卧鱼”，停顿片刻，随着鼓点的节拍缓缓抬起头来的时候，他认出来了，心里喊了一声：“春燕！”

黄仲则在观察府的客馆住下，寻找和春燕见面的机会。一天早晨，终于在花园的回廊上遇见了春燕。

“燕妹！”他叫了一声。

“表兄，你什么时候来的？”春燕又惊又喜。

“我来到的第二天晚上，你在跳彩练舞的时候就认出了你。燕妹，你在这里过得可好？”

“我有许多话要对表兄说。”春燕的眼圈一红，但立即控制住感情，朝外面看了看，接着低声说：“这里不是讲话的地方，晚上三更以后，我在假山后的亭子里等你。”

几度幽会，黄仲则和春燕发生了一场热恋。

在一个春风沉醉、月色迷离的夜晚，黄仲则拿着春燕偷给他的钥匙，悄悄走进花园，绕过池塘，穿过一条深深的花径。他摸到了通内宅的角门，屏着呼吸，用颤抖的手开了锁，又走过长长的甬道，才来到春燕住的春波楼。楼门开了，春燕在迎

候他，黑暗中携手登楼。楼上卧室内点着一支红烛，窗幔拉得严严实实，只觉锦绣辉煌，香气氤氲。

春燕已经换了寝衣，上身穿一件水红小衫，下边是淡黄宽腿长裤。乌发半散，脸上犹带歌舞时的残妆。她挽着仲则的手走到床前，流着泪说：

“表兄，你不知道，潘大人几次逼我相从，都被我逃脱了，我怕……所以我要把清白的女儿身给你，不管今后如何，我就是死了，也算是你的人。”

黄仲则发誓说：“燕妹，你放心，我决不负情，一定赎你出来作我的妻子。”

她吹灭了红烛。接着是金钗坠地和放罗帐时玉钩的一声轻响。

春波楼幽会的事第二天就被发觉了，潘府上下纷纷传扬。潘恂听说后勃然大怒，好似心爱的一颗明珠被别人得去，欣赏的一朵名花被别人采摘。他本想立刻把春燕责打一顿，把黄仲则逐出府门。继而一想，这样做未免缺乏雅量，不够豁达大度。在贵族豪门中让歌姬陪客，把歌姬当礼物赠人，原是寻常的事。他决定采取另一种办法，要使黄仲则感激他的恩情。

黄仲则被叫进了书房。潘恂手捧一卷李商隐的诗集，眼睛停在书本上，问了一句：

“近来做些什么？”

“游赏西湖名胜，饮酒赋诗。”黄仲则回答。

“可有艳遇？”

“艳遇？”黄仲则一愣，接着说：“学生不曾去过青楼。”

“你未去青楼，倒会逾墙钻隙！”潘恂尽量把话说得风趣些。

黄仲则的脸刷地一下通红了。

潘恂这才放下书本，眼睛逼视着黄仲则，正颜厉色地说道：“仲则，老夫十分器重你，以幕宾相待。你少年荒唐，竟潜入我的内宅，私通我的歌姬。”

黄仲则此时并无惊惧之态、羞愧之色，他本来就是敢做敢当、放荡不羁的人，更何况不曾做出见不得人的事情，他是一片真情要娶春燕作妻子的，于是站起身来，说道：

“学生并非好色之徒，完全是钟情所致。我与春燕原是表兄妹，自幼青梅竹马，两心相爱。这次我到杭州，正是为了寻她。此事本应如实禀告，恳求大人成全。”

“啊！原来还有一段情缘。”潘恂哈哈一笑，缓和了一下气氛，接着说，“自古才子多情，我也不多责备你。不过你正当有为之年，应当专心学业，立志功名。你的家境贫寒，这件事又没有禀明令堂。我看让春燕还暂留我的府中，等你应过今秋乡试，禀告令堂之后，再将春燕接回常州，你意如何？”

黄仲则觉得潘恂的话很诚恳，也很在理，心中十分感激，便同意了。可是他再也见不到春燕，通往花园的门上了锁。使他更加难以忍受的是周围一些人对他的冷淡、嘲讽、鄙视，各种白眼逼得他只有离开这里。正好徽州同知王祖肃有信相邀，他给潘恂写了一封辞去的信，并要求临别时能和春燕见上一面。

这是一个凄风苦雨的日子，西湖景色笼罩在茫茫雨雾之中。一辆马车在风雨中飞驰，到了送客的长亭前，还未停稳，春燕矫捷地从车上跳下来。在潘府总管的监视下，她与等候在长亭的黄仲则只能泪眼相望，痛肠欲断。春燕解下一条淡黄绸汗巾拭了拭脸上的泪水，然后递到黄仲则手里，哽咽着说：

“你把这汗巾带在身边，看见它就会想起为你流泪的妹妹。”

一对恋人在雨横风狂中依依难舍地分别了。

三

风声，松涛声，江水声，组成一支雄壮的乐曲。

站在“蛾眉亭”前的黄仲则，思绪万千。岁月、年华、爱情，都好似滚滚东流的江水一样逝去了！

他离开杭州以后，从新安江到徽州，在徽州同知王祖肃那里住了一段时间；后去江宁应乡试，没有考取；又应湖南按察使王太岳的邀请，经豫章，浮洞庭，过湘潭，登衡岳，到了长沙，过着依人作客的飘零生涯。在这两年多的时间里，他对春燕朝思暮想，寄去许多封信，没有回音。

去年冬天，他抱着满腔希望赶到杭州，才得知潘恂已经任宁绍道台，早在一年前就离开杭州了。他找到原来的观察府，已是人去楼空。他经过再三打听，得到的是更加不幸的消息：就在他走后不久，潘恂要把春燕纳为小妾，春燕死不依从。后来一位扬州的盐商到了杭州，潘恂以三千两银子的身价把春燕卖给了那位盐商。黄仲则这才明白受了潘恂的骗。他独自徘徊在旧时的花园里，只见楼台易主，树木萧萧，满目凄凉，当年幽会的亭子还在假山背后孤零零地屹立着。他又找到那个通内宅的小小角门，门紧紧关锁，只能隔墙望见春波楼的朱窗。他一腔悲愤，无限伤感，竟昏倒在地上了。

从杭州回到家，他大病了一场。病略好些，在母亲的严命下，结了婚。夫人赵氏十分贤惠，生得也还清丽娟秀。只是这没有爱情的婚姻，给他的心里埋藏下深深的痛苦，使他总不能忘情于春燕。昨天夜里，拌和着血泪又写了那四首极尽凄切缠

编的《感旧》诗。

此刻，虎虎的风声，奔腾的江涛，峻峭的绝壁悬崖，一派壮丽的景色，把诗人从情丝萦绕的哀情愁绪中解脱出来，顿时增添了一种壮志豪情。他离开“蛾眉亭”，决定再朝上走，登上更高处的“横江馆”。

山径更加崎岖，峭壁更为陡削，风声也越发猛烈了。在矶的顶端，展现一块面积颇大的平台，台中有一座石头建筑的亭子，这便是“横江馆”。周围有几株高大的古树，似乎耸入云端。这“横江馆”与诗人李白的六首《横江词》有关。黄仲则想：当时李白可能就是站在此处，听着惊涛拍岸，望着翻滚的江水，写出了气势磅礴的诗篇。他不禁高声朗诵：“人道横江好，依道横江恶。一风三日吹倒山，白浪高于瓦官阁。”多么惊心动魄！传说李白晚年到了当涂，在一次月夜泛舟的时候吃醉了酒，去捉水中的月亮，就淹死在采石矶下。

黄仲则崇敬李白，以李白为师。他特别喜爱李白的真情、坦直、天真，喜爱李白那种狂放豪迈的性格，和敢于藐视权贵的一身铮铮铁骨。李白生在开元盛世，尚不能为唐玄宗所重用，受李林甫、杨国忠之流的排斥，处处碰壁。他今天面对的是一个民气沉郁，文网密布的世道，想做一个“要挾心脏作正气，魂梦不敢流荒诬”的敢讲真话的硬直诗人，比起李白来，道路将是更加艰难的！

他想到这里，心中刚刚荡漾起的一阵春波又消失了，眼前闪现的一点火光又熄灭了。他经常处于一种追求与幻灭相续，希望与失望交织的心情中。

在“横江馆”望过江景，他从左面下山，打算再去访温峤的“燃犀亭”。当他快要到山腰时，忽然听见山下隐隐传来呼